

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已完成了工商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的“三证合一”手续，并于2016年1月7日取得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1066608898456），公司拟对《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第二条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2月20日